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5 日、9 月 1 日、10 月 9 日、11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8 月 19 日、8 月 26 日、9 月 11 日、9 月 18 日、9 月 25 日、10 月 16 日、10 月 23 日、10 月 30 日、11 月 13 日、11 月 20 日、11 月 27 日、12 月 4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为天津三卓韩一精密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住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注册资本：1,742,153.02 美元，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和销售耐高温绝缘橡胶材料及绝缘成型件、塑料制品、模具和相关的技术咨询服

务。标的公司是一家智能终端领域的公司，主要从事精密橡塑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覆盖了通讯、汽车、数码电子、医疗设备、家电、水处理系统及航空航天等不同领域所需的精密橡胶、塑料制品，高阻燃橡胶制品、耐低温硅胶制品、导热导电材料、塑料橡胶与多种材料的复合产品。

标的公司拥有数十项专利，并在境内外设有多个研发中心，与国外专业团队进行精密橡胶结构件的合作开发。标的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集中在原材料的理化性能配方、精密模具的设计加工及测试技术等方面，致力于为中高端品牌客户提供橡塑精密结构件解决方案，标的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稳定客户资源。

公司与标的公司在智能终端产品线、业务链及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双

方合作后，将充分发挥双方的人才、技术、市场及客户资源等优势，加快进入智能终端、物联网基础设备、以及消费类电子等领域，提高市场份额及销售收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二、停牌期间工作开展情况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各有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标的公司就双方合作方案、投资方式、定价、工作时间表等事项进行持续沟通。公司亦聘请了财务顾问、律师及会计师等专业团队，对标的公司执行较为详尽的尽职调查。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公司停牌以来，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筹备相关材料，与标的公司紧密沟通，加紧推进各项工作。为了保证标的公司业务独立性与完整性，也为了最大程度保证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股权收购的重要前提是标的公司完成境内外股权整合。鉴于标的公司的体量较大，境内外主体较多，股权结构较为复杂，其架构调整涉及商务、工商、外汇等多个部门的前置审批程序，因此，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及标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等事项均需要较长的时间。

根据目前标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的进展情况，预计在 12 月 9 日前无法完成其境外公司的股权架构调整。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以重大资产重组方式对标的公司进行投资，拟以现金方式直接投资于标的公司，该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为进一步落实战略产业布局，公司依托三大平台优势，不断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拓展新的蓝海领域，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将公司做大做强，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对于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其良好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对于双方在智能终端产品线、业务链、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协同性充满信心，所以，公司拟以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约 24% 的股权。在标的公司完成海外架构调整后，双方将进行协商并推进进一步股权合作事宜。

公司承诺：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表示遗憾，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

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四、股票复牌安排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